



# 大会

Distr.: General  
26 July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第二十五届会议

2019年7月1日至26日，金斯敦

议程项目6

依照大会议事规则第82条第1(e)款  
审议观察员地位的申请

## 海管局大会关于非政府组织在国际海底管理局观察员地位的 准则的决定

国际海底管理局大会，

铭记其议事规则第82条，<sup>1</sup>

审议了精简观察员地位的申请和审查流程以及为海管局大会审议观察员地位申请提供便利的必要性，

1. 核可本决定附件所载关于非政府组织在国际海底管理局观察员地位的准则；
2. 决定可不时审查该准则；
3. 请秘书长将该准则发给获得国际海底管理局观察员地位的所有非政府组织。

2019年7月26日  
第186次会议

<sup>1</sup> ISBA/A/6。



## 附件

### 关于非政府组织在国际海底管理局观察员地位的准则

#### 一. 宗旨

1. 本准则旨在协助海管局大会依照其议事规则第 82 条第 1(e)款，评估显示对大会审议中事项有兴趣的非政府组织提出的观察员地位申请。
2. 本准则还规定对海管局大会依照第 82 条第(1)(e)款邀请作为观察员的非政府组织名单进行定期审查。

#### 二. 准则

##### A. 观察员地位申请

3. 海管局大会可依照其议事规则第 82 条(1)(e)款，邀请显示对大会审议中事项有兴趣的非政府组织以观察员身份参加大会。
4. 海管局大会在确定一个非政府组织能否显示它对大会审议中事项有兴趣时，可以考虑以下因素：

(a) 该组织的宗旨或活动是否与国际海底管理局的宗旨或工作相关，该组织能否通过提供专门信息、咨询或专门知识，或通过确定或帮助采购专家服务或咨询人服务等方式，为海管局的工作做出贡献；

(b) 该组织是否具备专门知识并有能力在其权限范围内为海管局的工作做出贡献，特别是在海洋法、海洋环境保护、近海和深海采矿业、技术、矿物加工和销售、“区域”内活动和“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方面；

(c) 该组织是否有兴趣并有能力支持海管局开展的能力建设方案和举措；

5. 如果大会确定一个申请组织没有显示其对大会审议中事项有兴趣，或者如果大会确定一个申请组织提供的关于其观察员地位请求的资料不足，大会如认为适当，可邀请该申请人重新提交其申请，供大会下一届年度会议审议。

##### B. 申请书格式和内容

6. 每项观察员地位申请须以附文 1 规定的格式提交，发给国际海底管理局秘书长。

##### C. 提交请求

7. 每一申请者应在审查该请求的海管局大会届会开幕日的至少三个月之前提出书面请求。邀请每一申请者介绍其请求，并在大会审议这项请求期间随时准备提供任何进一步资料。

##### D. 定期审查非政府组织名单

8. 大会可每五年对已获得观察员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名单进行一次审查，以确定这些组织是否继续对大会审议中事项有兴趣。名单可查询海管局网站。

- 
9. 为了便利对获得观察员地位的非政府组织进行定期审查，将要求每个组织在审查期内提交一份报告，其中载列显示其对大会审议中事项继续有兴趣的资料。为此目的，请使用附文 2 中提供的问卷。
  10. 大会可撤销观察员地位，包括大会在审查该组织对附文 2 中问卷的答复或大会注意到的任何其他可信资料的基础上做出决定，认为该组织不再能显示其对大会审议中事项有兴趣。
  11. 观察员地位如果被大会撤销，自撤销之日起至少两年内不得提出新的申请。

## 附文 1

### 申请书格式和内容

#### A. 组织信息

1. 组织名称
2. 总部地址
3. 所有分支机构和(或)区域总部的地址
4. 电话号码
5. 传真号码
6. 电子邮件地址
7. 协调人姓名、称谓和详细联络信息
8. 组织的背景资料
9. 贵组织是否是具有海管局观察员地位的另一组织的成员、附属组织或其他关联组织?
10. 本组织是否附属于海管局咨询人、海管局承包商,是不是与海洋法、近海和深海采矿业、研究机构或矿产销售和加工业有关的实体?
11. 与政府间组织的关系
12. 出版物和(或)其他有关文件清单

#### B. 对大会审议中事项的兴趣

13. 简要概述贵组织打算如何显示其对大会审议中事项有兴趣,包括回答问题 14 至 17 并提供与申请观察员地位有关的任何其他相关资料。
14. 简要概述贵组织的宗旨或活动是否以及如何与海管局的工作相关。
15. 简要概述贵组织是否打算以及如何为管理局的工作做出贡献,例如通过提供专门信息、咨询或专门知识,或通过确定或帮助采购专家服务或咨询人服务的方式做出贡献。
16. 简要概述贵组织是否以及以何种方式具备专门知识并有能力在其权限范围内为海管局的工作做出贡献,特别是在海洋法、海洋环境保护、近海和深海采矿业、技术、矿物加工和销售、“区域”内活动和“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方面。
17. 简要概述贵组织是否打算为支持海管局的能力建设方案和举措(例如秘书长奖、海管局自愿承诺)做出贡献。

## 附文 2

### 由非政府组织填写的定期审查问卷

名称和缩写:

日期:

1. 请说明在其观察员地位申请书(附文 1, 问题 1 至 12)中提供的组织信息有何变化。
2. 简要概述贵组织如何显示对大会审议中事项有兴趣, 包括回答问题 3 至 6 并提供过去五年的任何其他相关资料。
3. 简要概述贵组织的宗旨或活动是否以及如何与海管局的工作相关。
4. 简要概述贵组织是否打算以及如何为管理局的工作做出贡献, 例如通过提供专门信息、咨询或专门知识, 或通过确定或帮助采购专家服务或咨询人服务的方式做出贡献。
5. 简要概述贵组织是否以及以何种方式具备专门知识并有能力在其权限范围内为海管局的工作做出贡献, 特别是在海洋法、海洋环境保护、近海和深海采矿业、技术、矿物加工和销售、“区域”内活动和“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方面。
6. 简要概述贵组织是否打算以及如何为支持海管局的能力建设方案和举措(例如秘书长奖、海管局自愿承诺)做出贡献。
7. 请说明贵组织作为观察员出席海管局大会会议的次数、贵组织是否作过口头发言, 谈及其活动范围内的哪些问题。
8. 请说明贵组织每次出席会议的代表团组成情况。
9. 贵组织是否参加了海管局的讲习班和宣传研讨会, 或是否赞助和(或)与海管局共同主办了讲习班?
10. 贵组织是否参加了海管局发起的利益攸关方公开协商?
11. 贵组织有没有就海管局的活动举办过会外活动? 贵组织有没有在其他论坛提到过海管局的工作?
12. 简要概述贵组织是否以及如何在海管局闭会期间随时了解海管局的活动(例如通讯、社交媒体)。
13. 如果贵组织在过去五年中发生了变动, 请同时向秘书处提供附文 1 中要求提供的信息。